汕头市澄海区蔬菜产业园（扩容提质）

资

金

使

用

方

案

（修订版）

澄海区人民政府

2022年1月10日

目 录

[一、产业园名称 1](#_Toc78016090)

[二、责任主体 1](#_Toc78016091)

[三、实施主体 1](#_Toc78016092)

[四、规划建设范围 1](#_Toc78016093)

[五、指导思想 1](#_Toc78016094)

[六、创建原则 2](#_Toc78016095)

[七、产业园建设现状 3](#_Toc78016100)

[八、项目建设内容 11](#_Toc78016101)

[九、绩效目标 14](#_Toc78016102)

[十、项目建设计划进度安排 17](#_Toc78016105)

[十一、建设资金使用方案计划表 18](#_Toc78016106)

[十二、保障措施 25](#_Toc78016107)

[十三、资金使用管理制度 27](#_Toc78016108)

[十四、完善利益联结机制，助力农民增收致富 33](#_Toc78016109)

# 一、产业园名称

汕头市澄海区蔬菜产业园（扩容提质）

# 二、责任主体

澄海区人民政府

# 三、实施主体

汕头市澄海区蔬菜产业园（扩容提质）牵头实施主体为广东和利农生物种业股份有限公司；参与实施主体共计5家，包括：广东潮汕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市澄海区莲下鸿盛食品厂、广东恒源冷链有限公司、汕头市威迪农化有限公司、澄海区溪南下岱美无公害农产品专业合作社。

# 四、规划建设范围

汕头市澄海区蔬菜产业园（扩容提质），位于澄海区中部，涵盖莲上、莲下、溪南和凤翔4个镇（街道），区域国土总面积169.71平方公里，涉及78个行政村共40万人。

# 五、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为总抓手，以推进产业转型升级、构建现代产业体系为主线，围绕省农业农村厅关于现代农业产业园“调结构、扩规模、抓龙头、创品牌、全链条、增效益”的建设要求，紧扣澄海蔬菜产业实际，**突出“强种业基础、补加工短板、抓科技创新、促融合提升、创区域品牌”**，着力培育壮大“育繁推一体化”蔬菜种业大企业，打造蔬菜规模化生产加工大集群、发展产学研协同创新的大科技、推进蔬菜一二三产业发展大融合，做大做强“澄海蔬菜”区域公用大品牌，积极**搭建“蔬菜种业研发创新平台、蔬菜品种展示评价平台、蔬菜种业大数据平台”三大公共服务平台**，全面构建产业园农民分享二三产业增值收益的联农带农机制，扎实构筑“生态型、开放型、复合型、效能型”的现代农业产业园发展动力，进一步推动澄海蔬菜在品种培优、品质提升、品牌打造、标准化生产上实现新突破，将小蔬菜做成大产业，为加快澄海蔬菜产业高质量可持续发展，实现乡村振兴提供重要支撑。

# 六、创建原则

## （一）坚持政府统筹，强化监管

坚持“政府统筹、主体参与、市场导向、效益优先”的建设模式，按照创业、创新、创优理念，做优产品、做强企业、做大产业。政府部门统筹产业园建设推进和组织管理工作，制定产业园建设规划与方案，明确基础设施、公共服务、招商引资等方面支持内容，协调解决农业资金投入及建设用地、用水、用电等问题，建立严格高效的项目审批制度，落实责任和压实任务，强化产业园建设监督管理，确保各项工作依法依规、有序开展。

## （二）坚持突出重点，集中使用

按照“产业集聚、优势集中、资源整合、融合发展”的发展思路，梳理发现产业发展过程中的短板和弱项。围绕产业园省级财政补助资金扶持的六大建设任务范畴，按照突出重点、集中使用的原则，重点用于补短板、强弱项，结合产业园实际，支持蔬菜种业、农业设施、产业融合、科技支撑、大数据平台、区域公用品牌等，创新投融资体制机制，探索投贷补等方式撬动更多社会资本投资产业园建设。

## （三）坚持政策公开，严格绩效

遵循“生产绿色、品质稳定、质量放心、品牌突出”的发展理念，实行严格的产业园建设主体准入制及绩效考评。对参与产业园建设的实施主体要严格实行项目审批、科学论证建设方案、明确绩效目标、落实权力责任，补助资金管理要依法拨付、规范管理、专款专账、强化监督。建立公开、透明的财政资金使用管理制度，对资金的补助范围、补助内容、补助方式、申报条件和申报方式等实行政策公开。

## （四）坚持主体带动，农民受益

广泛调动农业龙头企业、合作社等新型经营主体、金融机构、研发机构等主体积极性，拓展产业功能和发展空间，聚合新要素、探索新模式、实现新跨越。注重吸引扶持各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创业创新，积极引导扩大社会资金投入，创新财政补助资金使用形式，发挥财政资金与农增值收益，探索构建紧密型农民利益联结机制，让农民充分分享二三产业增值收益，增强农业综合生产能力，提高农民收入。

# 七、产业园建设现状

**（一）产业园建设现状及优势分析**

自2018年创建澄海区蔬菜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以来，产业园立足澄海区蔬菜产业的资源、区位与基础优势，以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提高澄海蔬菜产品质量、增强市场竞争力为重点，全面实施蔬菜绿色安全名牌战略，狠抓优质蔬菜产业培育，提速生产要素集聚，推动适度规模经营，加快一二三产融合。2020年产业园蔬菜产业总产值25.60亿元，其中一产产值14.75亿元，二产产值5.92亿元，三产产值4.93亿元，逐渐成为全省蔬菜产业绿色安全的先行者，农业产业结构调整的引领者，农民增收致富的带动者。围绕产业园扩容提质增效和补齐产业短板，高标准打造2.0版升级版澄海蔬菜现代农业产业园已具备比较扎实的基础条件。

**1.蔬菜产业全省领先**

**（1）蔬菜种业发展全省领先**

澄海区历来是广东省蔬菜的选育种、原种生产、良种繁育主要地区，蔬菜育种技术在省内乃至国内都处于领先地位。澄海品牌芥蓝、萝卜、大芥菜、苦瓜等大量优质高产高效种子销量全国第一。近年来，澄海区充分利用在蔬菜种业研发方面的优势，依托广东省农科院、华南农业大学、汕头市白沙蔬菜原种研究所等科研单位，通过蔬菜良种繁育基地建设、绿色高产高效技术示范等项目建设，加强了优质、抗病、高产蔬菜品种选育及引进示范推广工作，常年种植栽培的各类蔬菜品种200多个，蔬菜良种覆盖率达99%以上，极大地满足优质蔬菜周年生产多样化的需要。

**（2）蔬菜产业规模优势显著**

澄海是传统蔬菜产区，生产技术、规模效益居全国前列，菜篮子总量居全省前列。澄海蔬菜种植以精耕细作著称，有“种田如绣花”的传统。近年来，园区推广小拱棚薄膜防寒栽培、遮光网应用、品种季节安排等为核心的蔬菜周年生产综合技术，每年可以种植8-10造，比原来露地栽培增加2造以上，蔬菜复种指数全国领先。其中莲上镇虎蓝片、溪南下岱美内英片菜园连片超万亩，曾创造了一年亩种植15造、亩最高收入15万元的高复种高创值奇迹，被誉为“世界第一菜园子”。2020年全区蔬菜年播种面积28.11万亩，总产量72.31万吨，总产值27.59亿元；其中产业园内蔬菜连片种植面积3.5万亩，年播种面积超过15万亩，产量超过40万吨，一产产值14.75亿元，已成为粤港澳大湾区重要的高品质蔬菜生产供应基地，蔬菜产业规模和生产效益水平全省领先。

**（3）产业化经营初具规模**

产业园是全区蔬菜种植、加工、流通集聚发展区域，多年来在强化标准化种植基础上，不断推进蔬菜产业链条延伸拓展，初步形成了以和利农种业、广东潮汕佬、辉源机械等农业龙头企业为代表，集聚带动冷链仓储、市场物流、生产加工、电子商务、休闲旅游等相关企业近100家，产业园共有蔬菜农业龙头企业10家（其中省级4家），农民专业合作社30家，专业种植户众多。园区现已初步形成了以家庭农场为基础，农民合作社为纽带，农业龙头企业为骨干，多种生产经营主体共生的农业经营格局，有力地推动产业园蔬菜规模经营，实现农业增效、农民增收。

**2.现代要素加速集聚**

**（1）蔬菜种业研发水平不断提升**

澄海区政府与省农科院、华南农业大学、白沙蔬菜原种研究所等科研单位建立紧密合作关系，加快科研院校先进适用新技术、新品种、管理模式的推广应用；产业园牵头实施主体广东和利农生物种业股份有限公司创建了广东省院士专家企业工作站、广东省现代农业科技创新中心、广东省蔬菜种子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聘请中国工程院院士、湖南农业大学校长邹学校为首席科学家入驻指导，促成一批蔬菜新品种新技术和新项目向园区聚集，着力开展蔬菜种源“卡脖子”育种技术攻关和产业发展协作。通过产业园蔬菜种业创新核心区建设，目前已建成粤东首家蔬菜育苗工厂，核心区智能温室、四季常绿水培温室新品种示范推广、蔬菜种质资源库等项目也已全面建成，不断提升蔬菜种业研发创新水平。

**（2）科技成果转化持续活跃**

目前，澄海区产业园蔬菜良种覆盖率已达99%，每年为社会贡献主导品种20多个、主推技术10多项，利宝芥蓝、合宝芥蓝、利农蜜本南瓜等多个省认定的优良品种推向全国各地。园区共研发蔬菜品种1378个，国家登记品种9个，省品种审定26个，发明专利2项；其中，仅苦瓜种子就研发约500多个品种，利农珍珠苦瓜、吉美2号苦瓜品种已推广种植面积29.35万亩，市场占有率60%，创社会产值21.9亿元。

**（3）技术服务带农成效凸显**

澄海区十分重视技术服务带农。通过建立农技推广制度，建设生产试验示范基地，成立农技推广专家组，在田头开展技术服务和农民技术培训，构建“专家组+试验示范基地+农技人员+科技示范户+辐射带动户”的科技成果转化应用通道，形成“科研试验地——区域示范基地——基层农业技术推广站点——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蔬菜农技推广体系。每年通过各种方式举办农业技术理论培训和现场观摩培训班等形式，培训菜农300多人次、高素质农民、精勤农民200多名。

**3.产业融合不断发展**

**（1）蔬菜加工规模粤东领先**

近年来产业园着力发展精深加工，农产品附加值显著提升。产业园现有农产品大中型加工企业10家，蔬菜腌制加工厂40多家，年加工蔬菜达36万吨以上，加工产值5.92亿元，名列粤东前茅。腌制加工后的“贡菜”“咸菜”和“橄榄菜”等系列产品畅销全国各地，并出口香港、台湾、日本、泰国、新加坡、马来西亚等国家和地区。每年出口的净菜及腌制加工产品创汇超500万美元，蔬菜加工品牌影响力不断加强，市场竞争力不断提升。

**（2）蔬菜市场流通体系不断完善**

全区拥有大中型冷链仓储公司20多家、储藏库60个、冷储能力超100万吨，居全省领先地位。产业园内恒源冷链物流园占地面积2.7万平方米，库容量4万吨，年吞吐量约33万吨，年生产加工能力达到3000吨，冷库温区为零上10度至零下60度，是粤东地区目前最大的冷库，同时配备大型干货仓，解决了周边农产品储藏问题，调节淡旺季节需求。此外园区大力发展物流批发服务业，扶持涂城、南湾等规模较大的蔬菜专业批发市场，推动农产品销向国内外大中城市，有效解决农产品销售难问题。全区现有蔬菜专业市场10个，蔬菜专业经营人员3000多人，65%以上鲜菜及蔬菜加工产品销往国内外。

**（3）农产品电商快速发展**

充分发挥省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优势，产业园通过大力支持农业龙头企业、农民合作社和家庭农场发展蔬菜精深加工和直销，加快“互联网+农业”发展，培育扶持农村电商，创新蔬菜营销模式，构建高度顺畅的产销链条，农村电商快速发展。其中，广东心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京东商城成立“中国汕头农特产馆”“汕头农业APP”，网聚当地200多家优秀农业企业，除集聚推介本地特色农产品及深加工产品外，主推澄海特色蔬菜品种，打响澄海和汕头农业品牌。

**4.品牌建设扎实推进**

**（1）品牌营销卓有成效**

依托全区品牌强农战略，产业园大力强化绿色安全蔬菜品牌推介与营销渠道建设，组织、引导龙头企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种植大户等经营主体开展品牌注册与创建宣传，积极参加各种农博会、种博会等，产业品牌发展迅速。产业园充分挖掘各村优势潜力，推广“一村一品”发展模式，比较典型的有柴井韭菜、建阳芥蓝、海后苦瓜、兰苑空心菜等“一村一品”特色种植。增创蔬菜著名高标、著名品牌：“正源”“富都”“金牌佬农”等蔬菜品牌名闻中外、年创造社会价值达34亿元；“鸿盛”“湾绿”“溪绿”“莲江”“莲科”“塔农”“鸿绿”“华星”等蔬菜名牌产品，澄海苦瓜被列入广东省农产品名特优新名录。澄海蔬菜享誉畅销国内外，竞争力极强。目前，“澄海蔬菜”区域公用品牌注册工作正在积极开展中。

**（2）蔬菜产品安全管理不断增强**

产业园积极响应生态绿色农业发展号召，将“一控两减三基本”列为重点任务，积极构建农机农艺结合，良种良法配套的绿色增产增效模式。大力加强蔬菜产地环境管理，积极推广蔬菜产地环境净化技术，加强对蔬菜生产基地环境的保护和整治，实时监控农药、化肥等农业投入品对产地环境和产品的污染，共有无公害蔬菜生产基地面积5580亩。此外，产业园建立镇、村、基地、市场“四位一体”的全方位监管体系，构建了“政府负总责，镇（街）有机构，监管到村（居），经费有保障，检测全覆盖”的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队伍体系，实现产业园蔬菜等主要农产品抽检合格率达98%以上，保障农产品质量安全。质量可追溯体系建设初见成效，和利农、海特、潮汕佬、鸿盛等蔬菜产品、加工品基本实现可追溯。

**5.联农带农成效突出**

产业园利用蔬菜种植区域相对集中的优势，大力推广以“公司+合作社+基地+农户”的经营理念，严格推行“五统一”模式（即统一种子种苗供应、统一投入品管理、统一病虫害防治、统一技术标准、统一产品收购），促进企业与普通农户参与现代农业发展有机衔接，把蔬菜产业发展成为特色农业支柱产业，成为农民增收的亮点，促进农业增效、农民增收，实现脱贫致富和农村经济全面发展。2020年澄海蔬菜产业园区内农民年人均可支配收入2.46万元，产业联结农户近3万户，带动效果十分明显。同时产业园积极创新联农带农激励机制，引导农户以资金、设施装备、收益权等入股参与产业园建设，探索建立园区产业链、创新链、组织链、资金链、安全链等一体化的经营主体融合发展，带动就业人数超12000人，就业人员年平均工资近3.5万元，让农民更多分享涉农二三产业增值收益，带动产业园农民可支配收入持续稳定增长。

**6.政策支持扎实有力**

用地保障方面：落实《关于支持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的政策措施》，围绕涉农企业的用地需求，在符合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和用途管制的前提下，明确新增建设用地指标优先向园区蔬菜加工流通板块安排，将产业园建设用地纳入预留城乡建设用地规模的使用范畴，目前产业园已落实建设用地71.6亩，满足园区蔬菜加工流通用地需求。

金融扶持方面：先后出台《汕头市澄海区开展农村普惠金融试点工作实施方案》《澄海区创建乡村金融（保险）服务站工作实施方案》《汕头市澄海区政银保合作农业贷款实施办法》《汕头市澄海区信用村创建活动实施方案》《汕头市澄海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农民合作社“政银保”贷款业务实施细则》《澄海区妇女财政贴息小额贷款实施方案》等6项具体行动实施方案，指导和推动农村普惠金融试点工作，积极构建“政银保”合作信用贷款体系，解决中小微企业贷款难题，促进产业园蔬菜产业与金融服务深度融合。

人才支撑方面：以实施“农村实用人才开发工程”为抓手，每年投入不少于1000万元资金，专门用于人才的引进、培养和扶持重大人才工程和项目。结合国家级、省级现代农业示范区建设和澄海实际，设立农民“田间学校”，将特色种养技术培训班搬入基地、搬上田头，进一步增强培训的针对性和实效性。完善“农科专家下基层志愿服务活动”制度，定期向农民群众推介新产品、传授新技术，提高农民种养水平和产出。2019年12月，汕头市澄海区人民政府出台《印发汕头市澄海区关于加快构建政策体系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实施意见的通知》（汕澄府办〔2019〕88号），旨在培育一批技术先进、效益良好的家庭农场和种养大户，培养一批优秀青年家庭农场主，规范提升农民专业合作社，不断提升新型农业经营主体适应市场能力和带动农民增收致富能力，进一步提高农业质量效益，促进现代农业加快发展。

**7.组织管理健全完善**

澄海区委区政府高度重视澄海区蔬菜现代农业产业园扩容提质增效建设工作，将产业园建设工作纳入全区经济和社会发展重要工作议程之中，建立产业园“园长制”制度，由区长任园长，由区府办、农业农村局、发改局、财政局、水务局、住建局、自然资源分局、生态环境分局、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和各有关镇街等部门负责人组成为成员，主要负责统筹推进产业园创建工作，解决产业园发展战略、政策扶持、重大招商、项目建设、绩效评估等重大问题，为产业园工作顺利开展奠定坚实的组织基础。同时成立产业园领导小组办公室及项目专班，多次召开产业园建设专题会议，部署相关工作，出台相关政策措施，谋划澄海蔬菜产业发展。

**（二）薄弱环节**

**1.蔬菜种业科研创新水平不足**

澄海区历来是广东省蔬菜的选育种、原种生产、良种繁育主要地区，蔬菜育种技术在省内乃至国内都处于领先地位，蔬菜种业发展势头良好。但与发达国家蔬菜种业相比，仍存在着种业科研投入小、科研队伍人员偏少、市场集中度低、高端品种、特色品种缺乏等亟需解决的实际问题，许多蔬菜新品种仍停留在引进国外品种、在当地进行适应性研究的阶段，自主研发培育蔬菜新品种的能力还有待提升。

**2.蔬菜精深加工水平有待提高**

目前，产业园乃至全区蔬菜以鲜菜和净菜供应为主，蔬菜产品加工企业规模较小，整体加工能力不足，且加工技术、设备落后，科技含量较低，新产品开发能力较弱，加工产品大多停留在制干、腌制等初级产品上，加工产品雷同，缺少精深加工产品及项目，影响了蔬菜产业附加值的提高。蔬菜的大众化资源开发滞后于现代消费需求，未能开发出与现代消费接轨的富有特色的系列产品，造成商品转化率低，容易导致产业化过程中效益相对低下、经营风险变大的局面发生。

**3.蔬菜品牌影响力不强**

近年来，产业园品牌建设工作虽取得一定成效，但蔬菜产品品牌仍处于低质阶段，存在品牌整合推广力度不够，企业各自为战，品牌建设投入分散等问题，加之部分企业主体品牌创建和保护意识不强，对提高品牌形象和打造知名品牌缺乏长远性，难以形成组团出击、集中打响品牌的合力，无法将区域资源优势转化为品牌优势，导致澄海蔬菜品牌的知名度不高、影响力不强。

**4.产业融合度不高，综合效益较低**

蔬菜一二三产业之间的整合程度仍然不深，产业之间未能充分发挥相互服务、相互支持、相互促进的协同效应。目前蔬菜产品电子商务仍在起步阶段，投入大但流量少、转化率低，部分企业经营理念仍跟不上，有待逐步突破瓶颈；在农业休闲旅游方面，存在旅游产业配套服务设施相对滞后，现有旅游文化开发利用率不足等问题，农旅融合仍有较大发展潜力，有待深入挖掘利用，推动产业融合发展。

# 八、项目建设内容

**（一）做大做强蔬菜种业，打造湾区高品质“菜篮子”**

**1.蔬菜育种基地建设项目：**在产业园建设育种棚约10亩，配套自动化灌溉系统和水肥一体化，购置田间农业机械设备等，开展集约化育种。项目投资110万元。

**2.蔬菜种质资源保存库建设项目：**建设种质资源保存库约200平方米，配套制冷机组、种子架等设施设备，广泛收集最先进、最前沿的蔬菜种质资源并贮存、研究、分析与创新利用。项目投资100万元。

**3.标准化蔬菜种植基地建设项目：**建设220亩蔬菜基地大棚，道路沟渠改造，配套喷灌和遮阳设备等，增强防灾抗灾能力，进一步提高蔬菜综合生产能力。项目投资790万元。

**（二）加快现代要素集聚，打造蔬菜种业科创高地**

**1.蔬菜种业研发创新中心建设项目：**联合省农科院、华南农业大学、汕头市白沙蔬菜原种研究所等科研单位开展技术创新和产业发展协作，开展蔬菜种源“卡脖子”育种技术攻关，培育一批优质多抗、营养独特、商品性高，适合机械化栽培等蔬菜优良新品种。项目投资150万元。

**2.蔬菜种业大数据平台建设项目：**建设智慧蔬菜种业大数据平台，包括种子种苗基地管理系统、物联网监控系统、全景展示平台和大型显示屏等软硬件设备，进一步整合澄海蔬菜种业科研、品种管理、种子生产经营、市场供需各环节信息数据。项目投资330万元。

**3.蔬菜种子仓储加工管理平台建设项目：**搭建种子仓储加工管理系统及销售管理小程序，通过仓储策略，拣货策略，库容与库龄管理，为作业过程提供合理引导和风险规避，有效解决库存周转慢、发货效率低、作业协同难等问题。项目投资170万元。

**4.潮汕酱腌菜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建设潮汕酱腌菜研发中心，包括建设理化实验室、微生物实验室、研发室，购置定氮仪+石墨消解仪、恒温培养箱、高压灭菌锅、农药残留检测仪、组织粉碎机等检验检测设备1批。项目投资300万元。

**5.蔬菜新品种展示推广项目：**进一步加强园区蔬菜基地建设，加快名特优新蔬菜品种的繁育（殖），建立蔬菜新品种核心展示示范基地，园区基础设施建设，加大产业园生产资料投入、前期建设投入等。项目投资3936万元。

**（三）纵深推进全产融合，持续提升产业发展质效**

**1.蔬菜种业储存加工能力提升项目：**建设自动化仓储模式（约1800平方米），配置仓库智能货架、穿梭车及垫仓板，建设种子储藏冷库及配套设施（约11000立方米），以及购置种子包装加工设备等，进一步加强蔬菜种业储存加工能力。项目投资920万元。

**2.潮汕酱腌菜精深加工项目：**巩固提升“贡菜”“橄榄菜”等系列产品加工水平，购置空瓶卸垛机、空瓶清洗机、空瓶烘干机、金属探测机、转弯清洗机、自动洗菜机、不锈钢储油罐等先进生产设施设备，建设生产配套车间、腌菜池等，提高酱腌菜加工水平及生产效率。项目投资1677万元。

**3.蔬菜冷链物流提升项目：**依托恒源冷链物流园建设蔬菜冷链加工车间约9655平方米，购置蔬菜自动分拣设备、清洗及烹饪设备，环境保护措施及配套设备，并配套叉车运送设备。项目投资1871万元。

**4.蔬菜种子展厅建设项目：**建设蔬菜种子资源展示厅约200平方米，汇集、展示国内外蔬菜名优稀特品种、创新科技成果、前沿实用技术及蔬菜文化等。项目投资80万元。

**5.研学科普农旅体验区建设项目：**建设研学科普农旅体验区30亩，优化建设蔬菜种植体验区、农耕文化馆、新奇特品种展示区等，利用农业生产、生态环境、动植物、农耕文化等资源，推进产业园研学科普农旅融合发展。项目投资100万元。

**6.潮汕酱腌菜非遗文化馆及厂区基础建设项目：**建设潮汕酱腌菜非遗文化馆及酱腌菜生产车间配套厂房，面积约17000平方米，包括文化馆主楼基础建设，室内电梯配套，文化馆配套地下车库建设，生产车间基础建设等，推广潮汕酱腌菜特色品牌，弘扬潮汕农业文化。项目投资4000万元。

**（四）激发创业创新活力，打造粤东蔬菜种业集聚区**

**蔬菜产业技术培训服务中心建设项目：**建设蔬菜技术培训服务中心，配备实验室配套设备、田间技术服务设备等，并开展技术培训推广，构建蔬菜虫情物联网监测系统，购置植保无人机、储备药剂，支付第三方及专家技术服务费等。项目投资703万元。

**（五）构建质量兴农体系，全力打造区域公用品牌**

**1.蔬菜种子质量检测提升及种业研发技术攻关项目：**建设田间检验室100平方米，田间种子展示区及配套100平方米，配置田间检测设备一批，同时构建菜心、辣椒生物育种技术体系。项目投资120万元。

**2.品牌建设与宣传推介项目：**开展“澄海蔬菜”区域公用品牌商标注册与推广，利用农业博览会、种业博览会、农产品展销会等大型活动平台以及各类媒体等构筑全方位、多渠道的品牌推广体系，打造“澄海蔬菜”区域公用品牌等。项目投资300万元。

**（六）推进产业兴村强县，引领建设乡村振兴样板**

**核心区基础设施提升项目：**根据产业园现有基础设施条件，加快完善核心区道路、供水、供电、排水、通讯、环保等基础设施建设，加快建设“四好农村路”，因地制宜开展村庄风貌提升和农村“四小园”建设等，打造宜居宜业宜游美丽乡村。项目投资5100万元。

# 九、绩效目标

## [（一）总体目标](#_Toc15729)

围绕澄海区蔬菜产业园扩容提质增效，到2023年，产业园基本形成技术装备先进、资源要素聚集、经营规模适度、一二三产融合、数量质量效益并重、生态环境可持续和农业竞争力提升的农业现代化发展格局，建成主导产业特色鲜明、现代要素全面激活、生产方式绿色高效、经济社会效益显著、辐射带动有力的现代农业产业园，主要创建指标达到现代农业产业园预期目标值，建成全国一流、省内领先的现代农业产业园，为带动全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乡村振兴奠定坚实基础。

## [（二）具体目标](#_Toc29703)

——产业融合集群发展。在规划期内，产业园三产融合发展总体水平明显提升，优质蔬菜产业实现快速发展，规模化、标准化、商品化水平、产业竞争力明显提高，逐步形成良种繁育、绿色生产、精深加工、冷链物流配套完善的绿色安全蔬菜生产经营体系。到2023年，产业园优质蔬菜种植面积稳定在15万亩，产量超过42万吨，实现蔬菜一二三全产业链总产值超过27亿元。

——现代生产要素集聚水平明显提高。以产业园为载体聚集市场、资本、信息、人才等现代生产要素，至2023年，招引或培养3家省级以上科研单位参与产业园建设，建设1处以上自主创新能力强的商业化育种研发中心，培育30个以上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蔬菜新品种；创建期内，每年开展蔬菜科技培训和现场观摩会，培训人数超500人次，力争农业科技进步贡献率达75%以上，主推技术入户率达90%以上，良种覆盖率达100%，信息进村入户信息服务站全覆盖。

——集约规模经营显著。加快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至2023年，构筑起多种形式适度规模主导的农业经营格局，提升农业集约化、专业化、组织化、社会化，入园龙头企业达到13家，其中省级以上4家、市区级10家；农民专业合作35个，培育扶持生产加工技术先进、市场营销网络健全、技术服务到位的“育繁推一体化”种业企业1-2家。

——绿色可持续发展。全面推行“一控二减三基本”，到2023年，产业园蔬菜化肥农药使用量持续负增长，农药化肥施用强度不超过11公斤/亩，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率达到90%以上，蔬菜产品抽检合格率达99%以上。大力加快推进蔬菜品牌创建工作，努力争创区域公用品牌1-2个，再打造具有竞争优势的省级蔬菜名牌产品9个，“两品一标”认证产品2个，实现农业生产与资源生态保护实现协同发展。

——辐射带动作用明显。引导普通农户以资金、设施装备、收益权等入股参与产业园建设，探索建立园区产业链、创新链、组织链、资金链、安全链等一体化的经营主体融合发展机制，让农民更多分享涉农二三产业增值收益，带动产业园农民可支配收入持续稳定增长，至2023年，辐射带动园区及周边地区农户3.2万户，带动就业人数1.5万人，产业园农民人均年可支配收入达到3.05万元，高出当地平均水平15%以上，农村活力显著增强。

**表3-1 汕头市澄海区蔬菜产业园（扩容提质）建设目标表**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单位** | **基期值（2020年）** | **目标值** | |
| --- | --- | --- | --- | --- | --- |
| **2021年** | **2023年** |
| 产业发展 | 蔬菜种植面积 | 万亩 | 15 | 15 | 15 |
| 蔬菜产量 | 万吨 | 40 | 41 | 42 |
| 蔬菜全产业链总产值 | 亿元 | 25.6 | 26 | 27 |
| 其中：一产产值 | 亿元 | 14.75 | 14.8 | 15.0 |
| 二产产值 | 亿元 | 5.92 | 6.2 | 6.5 |
| 三产产值 | 亿元 | 4.93 | 5.2 | 5.5 |
| 蔬菜网上销售额占总销售额 | % | 10 | 12 | 15 |
| 科技支撑 | 良种覆盖率 | % | 99 | >99 | 100 |
| 新增蔬菜新品种 | 个 | 20 | 25 | 30 |
| 良种良法科技培训人数 | 人次 | 300 | 400 | 500 |
| 科技进步贡献率 | % | 72 | 73 | 75 |
| 集约经营 | 农业龙头企业数量 | 家 | 10 | 11 | 13 |
| 其中：省级及以上龙头企业 | 家 | 2 | 3 | 4 |
| 市区级龙头企业 | 家 | 8 | 9 | 10 |
| 专业合作社 | 家 | 30 | 32 | 35 |
| 农户入社率 | % | 72 | 73 | 75 |
| 绿色发展 | 农药化肥施用强度 | 公斤/亩 | ＜12 | ＜11.5 | ＜11 |
| 测土配方施肥覆盖率 | % | 95 | 96 | 98 |
| 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率 | % | 86.72 | 88 | ＞90 |
| 蔬菜产品抽检合格率 | % | 98 | 98 | ≥99 |
| 品牌创建 | 区域公用品牌 | 个 | 1 | 1 | ≥1 |
| “两品一标”产品 | 个 | 0 | 1 | 2 |
| 名牌产品 | 个 | 11 | 11 | 20 |
| 辐射带动 | 辐射带动农户数 | 户 | 29800 | 31000 | 32000 |
| 带动就业人数 | 人 | 12000 | 13500 | 15000 |
| 园区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 元 | 24600 | 26548 | 30500 |
| 高出当地农民收入比例 | % | 17.3 | ＞15 | ＞15 |

# 十、项目建设计划进度安排

产业园建设期限为2年（2021-2023年），其中，2021年7-12月为筹备启动阶段，2022年1月-2023年5月为重点建设阶段，2023年6月为总结推广阶段。

**（1）筹备启动阶段（2021年7-12月）**

本阶段的主要任务以规划为引领，加强产业园内基础设施建设，制定出台相关优惠配套政策，加大招商引资和人才引进力度，创新体制机制，建立健全相关组织机构和规章制度。

**（2）重点建设阶段（2022年1月-2023年5月）**

本阶段的主要任务是全面推进产业园内主导产业快速发展，加强基地建设，加强对项目实施的督促检查，加强技术引进和示范推广，积极引进或培育各类龙头企业，提高蔬菜种业研发水平和蔬菜冷链加工能力，延伸做优做强澄海蔬菜产业链条，全力宣传打造“澄海蔬菜”区域公用品牌，促进产业提档升级。

**（3）完善提升和总结推广阶段（2023年6月）**

本阶段的主要任务是完善园区配套设施建设，充分发挥其示范带动功能，进一步提升产业园绿色蔬菜产业标准化、规模化、集约化和产业化发展水平，稳步提高产业园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生态效益；全面总结推广产业园创建成效，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特色创建模式，使之成为全省优质蔬菜产业绿色发展样板区，示范带动全省现代农业发展。

# 十一、建设资金使用方案计划表

汕头市澄海区蔬菜产业园（扩容提质）创建项目总投资20757万元，其中申请省级财政资金5000万元，市县财政统筹资金5100万元，实施主体自筹资金投资10657万元。详见表1。

表1 汕头市澄海区蔬菜产业园（扩容提质）资金使用方案表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建设地点** | **建设内容（概算）** | **投资估算（万元）** | **资金来源（万元）** | | | **实施主体** | **责任主体**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省级财政资金** | **市县财政统筹资金** | **企业自筹资金** |
| **一、农业设施** | | |  | **6100** | **430** | **5100** | **570** |  |  |  |
| 1 | 蔬菜育种基地建设项目 | 凤翔街道 | 财政资金110万元，主要用于建设育种棚约10亩，配套自动化灌溉系统和水肥一体化等，开展集约化育种，购置田间农业机械设备。 | 110 | 110 | 0 | 0 | 广东和利农生物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 区人民政府 |  |
| 2 | 蔬菜种质资源保存库建设项目 | 莲上镇 | 财政资金100万元，主要用于建设种质资源保存库约200平方米，配套制冷机组、种子架等设施设备。 | 100 | 100 | 0 | 0 | 广东和利农生物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 区人民政府 |  |
| 3 | 标准化蔬菜种植基地建设项目 | 溪南镇 | 财政资金220万元，主要用于建设220亩蔬菜基地大棚（简易钢管）。  自筹资金570万元，主要用于道路、沟渠改造、配置喷灌和遮阳设备等。 | 790 | 220 | 0 | 570 | 澄海区溪南下岱美无公害农产品专业合作社 | 区人民政府 |  |
| 4 | 核心区基础设施提升项目 | 产业园全域范围 | 根据产业园现有基础设施条件，进一步完善核心区道路、供水、供电、排水、通讯、环保等基础设施建设，加快建设“四好农村路”，因地制宜开展村庄风貌提升和农村“四小园”建设等，打造宜居宜业宜游美丽乡村。 | 5100 | 0 | 5100 | 0 | 区相关职能部门 | 区人民政府 |  |
| **二、产业融合** | | |  | **8648** | **3000** | **0** | **5648** |  |  |  |
| 1 | 蔬菜种业储存加工能力提升项目 | 莲上镇 | 财政资金920万元，主要用于建设自动化仓储模式约1800平方米，配置仓库智能货架、穿梭车及垫仓板，建设种子储藏冷库及配套设施（约11000立方米），以及购置种子包装加工设备。 | 920 | 920 | 0 | 0 | 广东和利农生物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 区人民政府 |  |
| 2 | 潮汕酱腌菜精深加工项目 | 凤翔街道 | 财政资金1300万元，主要用于建设食品级生产配套净化车间（橄榄菜车间约1800平方米，综合车间约2400平方米），购置先进的食品生产设备，包括：空瓶卸垛机、空瓶清洗机、空瓶烘干机、金属探测机、理瓶输送带、转弯清洗机、瓶身吹干机、杀菌线等自动化程度较高的生产设备，提高蔬菜加工水平及生产效率。 | 1300 | 1300 | 0 | 0 | 广东潮汕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 区人民政府 |  |
| 莲下镇 | 财政资金100万元，主要用于购置自动玻璃瓶灌装机、自动碟杯充填封口机、不锈钢储油罐（容量25T）、锅炉及配套设施、自动洗菜机。  自筹资金277万元，主要用于建设1580平方米的单层钢结构生产车间及腌菜池。 | 377 | 100 | 0 | 277 | 汕头市澄海区莲下鸿盛食品厂 |  |
| 3 | 蔬菜冷链物流提升项目 | 凤翔街道 | 财政资金500万元，主要用于购置蔬菜自动分拣设备、清洗及烹饪设备，环境保护措施及配套设备，并配套叉车运送设备。自筹资金1371万元，主要用于建设蔬菜加工车间约9655平方米。 | 1871 | 500 | 0 | 1371 | 广东恒源冷链有限公司 | 区人民政府 |  |
| 4 | 蔬菜种子展厅建设项目 | 莲上镇 | 财政资金80万元，主要用于建设蔬菜种子资源展示厅（约200平方米），汇集、展示国内外蔬菜名优稀特品种、创新科技成果、前沿实用技术及蔬菜文化等。 | 80 | 80 | 0 | 0 | 广东和利农生物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 区人民政府 |  |
| 5 | 研学科普农旅体验区建设项目 | 凤翔街道 | 财政资金100万元，主要用于建设研学科普农旅体验区30亩，利用农业生产、生态环境、动植物、农耕文化等资源，推进产业园研学科普农旅融合发展，促进研学与农业农村各元素之间的融合。 | 100 | 100 | 0 | 0 | 广东和利农生物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 区人民政府 |  |
| 6 | 潮汕酱腌菜非遗文化馆及厂区基础建设项目 | 凤翔街道 | 建设潮汕酱腌菜非遗文化馆及酱腌菜生产车间配套厂房，面积约17000平方米，包括文化馆主楼基础建设，室内电梯配套，文化馆配套地下车库建设，生产车间基础建设等，推广潮汕酱腌菜特色品牌，弘扬潮汕农业文化。 | 4000 | 0 | 0 | 4000 | 广东潮汕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 区人民政府 |  |
| **三、科技研发与信息支撑** | | |  | **5709** | **1270** | **0** | **4439** |  |  |  |
| 1 | 蔬菜种业研发创新中心建设项目 | 凤翔街道 | 财政资金150万元，用于联合省农科院、华南农业大学、汕头市白沙蔬菜原种研究所等科研单位开展技术创新和产业发展协作，开展蔬菜种源“卡脖子”育种技术攻关，培育一批优质多抗、营养独特、商品性高，适合机械化栽培等蔬菜优良新品种。 | 150 | 150 | 0 | 0 | 广东和利农生物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 区人民政府 | 公共投资 |
| 2 | 蔬菜种业大数据平台建设项目 | 凤翔街道 | 财政资金330万元，主要用于建设智慧蔬菜种业大数据平台，包括种子种苗基地管理系统、物联网监控系统、全景展示平台和大型显示屏等软硬件设备，进一步整合澄海蔬菜种业科研、品种管理、种子生产经营、市场供需各环节信息数据。 | 330 | 330 | 0 | 0 | 广东和利农生物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 区人民政府 | 公共投资 |
| 3 | 蔬菜种子质量检测提升及种业研发技术攻关项目 | 凤翔街道 | 财政资金120万元，主要用于建设田间检验室和田间种子展示区及配套100平方米，配置田间检测设备等，建立菜心、辣椒生物育种技术体系。 | 120 | 120 | 0 | 0 | 广东和利农生物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 区人民政府 |  |
| 4 | 蔬菜种子仓储加工管理平台建设项目 | 莲上镇 | 财政资金170万元，主要用于搭建种子仓储加工管理系统及销售管理小程序，通过仓储策略，拣货策略，库容与库龄管理，为作业过程提供合理引导和风险规避，有效解决库存周转慢、发货效率低、作业协同难等问题。 | 170 | 170 | 0 | 0 | 广东和利农生物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 区人民政府 |  |
| 5 | 潮汕酱腌菜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 凤翔街道 | 财政资金300万元，主要用于建设潮汕酱腌菜研发中心，包括建设理化实验室、微生物实验室、研发室，购置定氮仪+石墨消解仪、恒温培养箱、高压灭菌锅、农药残留检测仪、组织粉碎机等。 | 300 | 300 | 0 | 0 | 广东潮汕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 区人民政府 |  |
| 6 | 蔬菜新品种展示推广项目 | 凤翔街道、莲下、莲上 | 建立蔬菜新品种核心展示示范基地、园区基础设施建设、产业园生产资料投入以及建设的前期费用和第三方费用等。 | 3936 | 0 | 0 | 3936 | 广东和利农生物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 区人民政府 |  |
| 7 | 蔬菜产业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 溪南镇 | 财政资金200万元，主要用于建设蔬菜技术服务中心，配备实验室配套设备、田间技术服务设备，并开展技术培训推广；构建蔬菜虫情物联网监测系统，包括蔬菜虫情信息采集设备、物联网杀虫灯购置，农林小气候自动观测系统和蔬菜虫情大数据监测平台建设；购置植保无人机。  自筹资金503万元，用于购置储备药剂，支付第三方费用及专家技术咨询服务费。 | 703 | 200 | 0 | 503 | 汕头市威迪农化有限公司 | 区人民政府 |  |
| **四、农业品牌** | | |  | **300** | **300** | **0** | **0** |  |  |  |
| 1 | 品牌建设与宣传推介项目 | 产业园全域范围 | 用于开展“澄海蔬菜”区域公用品牌商标注册与推广，依托产业协会，利用农业博览会、种业博览会、农产品展销会等大型活动平台以及各类媒体等构筑全方位、多渠道的品牌推广体系，打造“澄海蔬菜”区域公用品牌等。 | 300 | 300 | 0 | 0 | 广东和利农生物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 区人民政府 | 公共投资 |
| **合** 计 | |  | | **20757** | **5000** | **5100** | **10657** |  |  |  |

# 十二、保障措施

**（一）强化组织领导，落实责任分工**

为保证澄海区蔬菜产业园扩容提质增效工作顺利实施，将园区创建工作纳入全区经济和社会发展重要工作议程之中，建立“园长制”制度，由区长任园长，切实发挥组织领导和协调管理作用，深入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发展农业农村经济的各项方针、政策，确保政策措施落到实处；并成立产业园领导小组及项目专班，实行专职专能专人专责落实推进具体工作，认真研究解决产业园发展中的重大问题和困难，形成政府统一领导、部门齐抓共管、社会广泛参与的工作机制，建立区、镇两级产业园建设目标责任制，逐级分解任务，签订责任状，严格检查考核，保证项目落地生根、投产达效。

**（二）明确建设重点，扎实有效推进**

从产业园建设相关政策以及澄海现代农业发展实际出发，遵循统筹兼顾、突出重点，分类指导、梯度发展，衔接协调、注重实效的原则，制定相应的财政、税收等配套政策，为产业发展提供有力的支持；积极推进以科技支撑和质量安全为重点的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对采用先进适用技术、发展前景良好、发展潜力较大的农业企业优先给予信贷支持，逐步建立完备的现代农业产业体系。同时从产业园的实际情况和需求出发，合理确定规划实施的优先领域和建设时序，区分轻重缓急，突出重点，科学安排，统筹考虑，分步推进。前期重点着力推进各类示范点建设，作为澄海蔬菜标准化、规模化、产业化发展的载体和平台。后期着力于完善各项示范基地或示范点的配套建设，积极发挥其辐射带动作用，积极推进以科技支撑、展示服务、质量安全为重点的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大力发展农旅融合、电子商务等新模式新业态。

**（三）建立多元融资，规范资金管理**

探索建立涉农资金统筹整合长效机制，整合农业、基础设施、科技等相关支农资金集中投入，本着性质不改、用途不变的原则，将一些专项资金向产业园倾斜，形成合力推进园区建设，集中力量支持产业园创建的关键领域、关键环节、关键区域，完善产业链条。同时，合理运用政府、企业、信贷、基金等方式，吸引大量资金加入，聚集各类要素，吸引更多工商资本、民间资本和外商资本投入产业园建设中，为基础设施更新改造、产业化规模化经营、现代技术装备提升与区域公用品牌培育等农业大项目的实施提供资金保障。

加强资金管理力度，提高资金利用率。严格按照《广东省现代农业产业园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粤农农函〔2021〕1051号）切实加强项目资金使用管理，提高资金利用率。项目资金要突出重点，注重效益，实行集中支付、专款专用、专人管理、专户储存、登记造册等管理制度，确保省级专项资金使用的有效性、规范性和安全性。

[**（四）强化科技支撑，提升技术水平**](#_Toc3430)

加强吸纳国家政策研究、“三农”发展、财政金融、工程信息、项目建设等领域专家，进一步加强产学研密切结合的技术支撑体系；加强蔬菜种业科技创新与推广，加大先进实用蔬菜种植加工等技术孵化集成、组装配套和示范推广工作，及时跟踪国际国内相关技术发展动态，提升整体技术水平，增强科技创新能力和成果转化能力。采取各种有效措施，加强基层农技推广体系建设，深入推进科技入户，重点推广一批先进适用的良种良法，逐步完善科技支撑体系，增强自主创新能力。此外，积极协调农业与科技部门，组织开展蔬菜种植相关专业技术、经营管理技术、市场营销、加工技术等知识的培训，培养一批从事蔬菜生产经营的能手。同时，通过多渠道、多形式、多层次地培训农民，不断增强农民吸收、应用、转化科技成果的能力，并通过政策引导和多种形式的科技教育支持、信息服务等，不断提高农民综合素质与能力，促进澄海蔬菜产业可持续发展。

[**（五）强化服务宣传，创建名优品牌**](#_Toc30303)

切实转变政府职能，强化行政管理与服务能力。建立科学决策、高效执行的行政管理体制，推进服务全程化、制度化、规范化，加强电子政务建设，提高行政运行效率，完善跨部门并联行政工作机制，创新“一窗式”综合受理模式，提高财政、土地、工商等综合行政部门在落实财政政策、规范土地调整、加强市场监管、提升公共服务等方面的行政管理效率。健全农业综合执法体系，提升对农业投入品生产流通和使用、农产品质量安全、资源环境保护等不同领域和环节的农业综合执法保障能力，依法推进规划有序实施。

强化政府的宣传职能，引导调动全区各界统一认识，形成共识。利用产业园创建契机，加快推进“澄海蔬菜”区域公用品牌、“两品一标”产品、名牌产品等创建认证。在产业园创建期间，做好项目的前、中、后期宣传工作。充分利用报纸、网络、广播、电视、新媒体等途径，加强产业园建设的科学普及、舆论宣传和技术推广，通过各种专题研讨会、经验交流会、农业博览会、农产品交易会等平台，大力宣传澄海区现代农业产业园和优质绿色蔬菜产业，提高品牌知名度和市场影响力。

# 十三、资金使用管理制度

为进一步提高汕头市澄海区蔬菜产业园（扩容提质）省级财政补助资金使用的科学化、精细化管理水平，确保省级财政补助资金的安全运行和高效使用，发挥财政补助资金使用的最大效益，制定《澄海区蔬菜产业园省级财政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试行）》，具体规定如下：

|  |
| --- |
| **澄海区蔬菜产业园省级财政补助资金管理办法**  **（试行）**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规范澄海区蔬菜产业园项目管理，落实属地监管职责，强化产业园财政资金分配、使用过程的日常监督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根据《广东省现代农业产业园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粤农农函〔2021〕1051号）等文件精神和相关规定，结合我区产业园实际，制订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所称省级财政补助资金是指省财政厅按省政府批准建设的现代农业产业园名单，下达至我区牵头实施主体银行账户并用于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的省级财政资金（以下简称补助资金）。  **第三条** 补助资金管理应遵循依法拨付、规范管理，严格审批、权责明确，科学论证、绩效优先，公平公开、强化监督的原则。  **第二章 职责分工**  **第四条** 产业园责任主体按照“职责明晰、权责匹配、全程监督、失责追究”和“谁批准、谁监管，谁使用、谁负责”的原则，明确责任划分，健全责任体系。  （一）区人民政府作为产业园建设责任主体，负责本辖区产业园建设统筹推进和组织管理工作，区长担任园长，落实专人负责。  （二）区农业农村局负责拟定项目申报条件、受理审核、组织评审、组织实施、监督管理、验收考核、绩效评价、资料归档等具体业务，对发现的问题及时制定整改措施并督促落实，并做好组织协调工作。  （三）区财政局负责对补助资金使用进行日常监督，强化对资金使用管理工作的督促指导，组织对补助资金使用开展监督检查和绩效评价。  （四）区审计局做好对项目和资金的监督检查工作，负责对补助资金的分配管理和使用情况进行审计监督。  （五）其他有关部门根据需要积极配合及参与产业园建设项目的监督管理、指导服务等工作。  **第五条** 产业园项目牵头实施主体和参与实施主体实行项目法人负责制，由项目负责人对项目的策划、筹建、建设实施全过程的管理，承担工程建设的标书、合同、投资、工期和质量管理等责任。  实施主体必须遵守产业园建设管理规定，严格按照批准的实施方案组织申报实施，申报材料必须设置可量化、可衡量的绩效指标，以反映专项资金预期的使用效益，接受有关部门督促指导，确保项目建设进度和质量，按时完成建设任务，确保项目尽早发挥效益。  实施主体要做好项目建设过程中材料总结、自我考评、归档备案等工作，定期向管理部门提交建设进度及补助资金使用情况等材料。  **第三章 资金使用范围与要求**  **第六条** 实施主体按照建设任务和资金使用方案，依法依规、自主使用补助资金。使用范围具体包括以下六个方面，但不限于六个方面所列的具体事项：  （一）农业生产及生态设施，主要指农业生产大棚、畜禽养殖栏舍（含楼房栏舍）、渔业生产设施和田头简易加工、包装、冷库、节水灌溉、水肥一体化、产业园核心区道路改造、供水供电、畜禽粪污和水产养殖尾水处理等设施设备补助。  （二）土地流转费用，主要指产业园特别是核心区土地流转的租金补助（一次性补贴3周年以内）。  （三）产业融合，主要指产业园农产品生产加工及流通用房、加工设备设施、产品储藏、冷库、冷链配送和流通设施的升级改造、新产业新业态设施配套等补助。  （四）科技研发与信息支撑，主要指信息化建设、数字农业、技术研发和成果转换、检验检测设施设备等产业发展公用平台方面补助。  （五）农业品牌，主要指与产业园主导产业密切相关的产品品牌宣传和打造地方区域公用品牌等补助。  （六）贷款贴息，主要指对产业园实施主体投资产业园固定资产建设向银行类金融机构贷款所产生利息的补助。年度贴息额度不超过该企业在产业园项目贷款利息总额的50%（按基准利率或LPR计算），贷款贴息补助时间最多不超过3周年。所获得贷款应用于产业园项目建设及相关配套设施建设。  **第七条** 补助资金优先支持区域公用品牌创建、加工工艺研发及系列产品开发、联结农户的物流电商平台、建设项目贷款贴息、风险补偿金、数字农业、土地流转、支持联农带农等方面。其中，以财政投入折算村集体资产、入股产业化项目并参与分红方式（简称资产折股量化）等方式安排的财政资金，占省级补助资金的15%以上。  补助资金不得用于建设楼堂馆所，牌坊门楼、亭台楼阁、停车场、路灯、市政道路，不得用于企业经营性开支（包括日常成本费用，含农资、非农产品的生产原料等开支、职工薪酬及社会保险费用、临时人员劳务费用、非正常成本费用开支）和债务等一般性支出，不得用于规划编制、可研报告、项目验收、监督检查、内部审计、绩效管理、咨询服务、业务培训等管理费用支出，不得用于已有普惠性政策渠道支持的建设内容（如农机购置补贴、高标准农田建设补贴、“四好农村路”建设等）。对于已有其他省级财政资金项目渠道支持的有关建设内容，原则上省级财政补助资金不再支持。  补助资金允许用于支持农业设施、农业机械装备、冷链物流设施、土地流转、产业融合、科技研发等方面。  **第八条** 补助资金实行专账管理，产业园牵头实施主体和各实施主体须建立产业园建设项目专账。同一项目名称、执行不同内容的项目，要按照不同项目内容分别设置项目明细账或项目辅助明细账，定期报送资金使用情况。  **第四章 资金管理**  **第九条** 区人民政府负责产业园资金使用方案的审批和监督管理工作；区农业农村局负责审核产业园建设项目和资金使用方案，组织开展实施；产业园建设牵头实施主体负责组织实施主体按照绩效目标和任务清单，依法依规制定省级财政资金使用方案。  **第十条** 经审批的资金使用方案在建设期间调整不得超过两次（因审计或专项检查发现问题需要整改的除外）。调整后，原则上投资总额和撬动社会资本总额不能减少、牵头实施主体不能变更、实施主体数量不能增加。重大调整的，由省农业农村厅组织专家评估后反馈意见。  **第十一条** 产业园牵头实施主体收到省级财政补助资金后，须在15个工作日内，按照责任主体批准的资金使用方案，将省级补助资金拨付到各实施主体。  **第十二条** 区农业农村局对补助资金拨付的及时性和实施主体使用资金补助项目的真实性、合法性、合规性和可行性进行跟踪监管，掌握使用进度，实行事前、事中、事后全过程监督管理和建设指导：  （一）项目建设前，实施主体向责任单位提交项目建设方案和绩效目标表，签订《项目建设承诺函》。  （二）项目建设过程中，实施主体严格按照确定的资金使用方案开展项目建设，接受监管部门的监督管理。  （三）项目建设完成后，建设单位应编制工程竣工结算，请第三方有资质的审核机构进行审核，出具意见后提出验收申请，由区农业农村局组织验收专家组进行评审验收。  （四）对符合要求的项目承担单位经评审验收合格后进行项目建设总结，将相关材料存档和备案。对验收不合格的项目，由验收组织单位提出整改要求，限期整改。无法整改或整改后仍达不到验收要求的，由验收组织单位按照有关项目管理规定进行处理。  **第十三条** 各实施主体资金使用方案审批确定后，除涉及保密要求外，应按规定在政府门户网站上进行公示。公告公示内容包括项目名称、资金来源、资金规模、实施地点、建设内容、实施期限、预期目标、实施主体及责任人、举报电话等，并保留文字、影像等资料备查，接受社会监督。  **第十四条**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要求的，要严格按程序实施，自行组织财政资金支出项目的采购和招标。  **第五章 监督管理和绩效评价**  **第十五条** 补助资金下达后，12个月内资金使用进度应至少达到80%以上，18个月内应当使用完毕（质保金除外）。各实施主体每季度将资金使用进度情况报牵头实施主体，牵头实施主体负责汇总，并于5个工作日内向责任主体等报告。  **第十六条** 按照区人民政府的审批方案，各实施主体自行承担资金使用管理的相关责任，区人民政府负责落实监管责任，负责对所管辖产业园建设资金使用情况进行跟踪监管，掌握使用进度，开展督导检查，每半年进行一次实地核查。  **第十七条** 省级补助资金原则上分两批次安排拨付，第一批补助资金按特色产业园补助标准的60%安排拨付。产业园批准建设后的第二年，由省农业农村厅根据中期评估办法对产业园开展中期评估，根据中期评估结果，差异化安排第二批补助资金。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中期评估办法由省农业农村厅会同省财政厅另行制定。  **第十八条** 对于产业园项目实施主体挤占、截留、挪用补助资金等违法违纪行为，按程序取消其产业园建设资格并收回该项目的补助资金，并在全区范围内通报，3年内不得安排其承建农业建设项目。  **第十九条** 产业园建设责任主体及各相关部门、单位，相关人员必须各司其职、各尽所责，因未认真履行职责造成影响产业园建设或补助资金出现重大管理问题的，依照有关规定予以责任追究，对涉嫌犯罪的，依法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第六章 附 则**  **第二十条** 辖区内各单位应严格遵守本办法规定。本办法由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解释。  **第二十一条**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实施。 |

# 十四、完善利益联结机制，助力农民增收致富

将创新联农带农利益机制、增加农民收入作为实施澄海区蔬菜产业园扩容提质增效建设的重要目标与根本所在，推广多种形式的利益联结形式，构建互惠互利、多方共赢的长效机制。带动农户充分分享蔬菜产业发展红利。探索多种利益联接方式，支持农民更多分享二三产业发展收益。

**1.订单合作模式**

进一步完善现有订单农业带动机制，由龙头企业与合作社、种植户签订生产订单。依靠龙头企业带动，发挥专业合作社的桥梁纽带作用，推行“五统一”模式，即统一供应种子种苗、统一投入品管理、统一病虫害防治、统一技术标准、统一产品收购。公司为种植户提供从种到收“保姆式”服务，农户生产的蔬菜产品由企业以高于市场平均价格的保底价全部收购，让农户享受“零风险”订单种植，解决了农户没项目、缺技术、销售难、怕赔钱的问题，既化解了农户种植经营风险，又确保了蔬菜产品质量安全。订单农业带动机制把企业和农民的利益紧密地联系起来，有效实现利益共享、风险同担。

**2.流转聘用模式**

鼓励引导园区实施主体优先租用农户种植基地，让农户在获得土地流转金的同时，可以在基地务工，也可以进企业务工。产业园通过流转土地由园区实施主体投建标准化种植基地、深加工厂房、休闲旅游设施等，发展优质蔬菜产业，带动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业的发展，优先聘用农户作为企业职业工人，形成了土地流转聘用型利益联结方式，实现“土地流转让农民稳赚、门口打工让农民好赚，乡村旅游让农民多赚”的效果，实现产业增效农户增收。

**3.股份合作带动模式**

支持农民、集体资产采取土地、资产折资入股或者以资金直接入股的方式，入股到龙头企业、合作社等新型经营主体，采取“保底+分红”模式，带动农户持续增收。产业园与第三方评估机构合作，对农民的土地承包经营权、村集体经营性资产等进行评估，并确定资产价格。评估后的资产入股到龙头企业、合作社等新型经营主体，由新型经营主体统一经营。分红收益由产业园、群众代表、公司（合作社）确定专业会计事务所对入股公司盈利情况进行评估，然后盈利部分按股份分红，保底收益不低于当地土地流转租赁平均价格。入股农户优先到新型经营主体处务工，获得工资收益。

**4.劳动就业带动模式**

根据产业园蔬菜全产业链延伸发展需要和人力资源市场需求情况，帮助园内新型经营主体合理制定岗位培训计划，组织引导项目实施主体与村集体签订协议，确保在同等条件下，项目实施主体优先雇佣园内农户务工。通过各类定向、订单式培训强化提升农民就业技能，提升农民就业竞争力。利用产业园形成的蔬菜优势产业带及全产业链延伸发展的契机，创造更多就业岗位，持续推进园区农村劳动力彻底充分转移、就地就近转移，实现农民收入随着二三产业利润的增加同步增长。

**5.开展折股量化资产试点**

鼓励开展财政专项资金和其他涉农资金投入农产品产地市场建设、休闲观光设施提升、美丽乡村建设、设施农业等项目形成的资产试点，产业园各实施主体已与村集体签订联农带农协议书，并安排申请到的省级财政资金的18%（共计759.6万元）折算为村集体产业项目入股实施主体参与分红。通过财政补助资金股权化改革，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构建紧密的农企利益联结机制，推动集体资源变股权、农民变股东、财政资金变股金，实现政府扶持、新型经营主体发展、农民增收、村集体壮大的多方共赢局面。